

教育部门加强学校交通安全管理

不满12岁不准骑自行车上学



18日,接孩子放学的家长在马路随意停车、逆行,存在一定的交通安全隐患。本报记者 马志勇 摄

本报3月18日讯(记者 王明婧 通讯员 王晓东) 每到上下学时间,城区各主要路口总会见到成群结队的学生群体,有时没等绿灯亮起就横穿马路,不禁让人为其捏了一把汗,而频频见诸报端的“大肚”校车、“黑校车”等也让市民为孩子的出行担忧。近日,德州市教育局下发通知,即日起开展为期一个月的加强学校交通安全管理工作。对违规接送学生

车辆进行排查整治。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即将来临,教育部门进一步加强对违规接送学生车辆的排查、整治,建立基础台账车辆登记表。与学生家长签订乘车安全责任书,并组织督促家长与接送学生车辆的所有人、驾驶人签订安全行车责任书,逐车落实接送学生名单、行驶线路、安全监护责任人,使交通安全责任落实到车头、人头,从源头上

杜绝超员、超速、不按规定线路行驶等问题。学校需组织对驾驶人进行安全教育,对屡劝不止的违规接送车辆,采取拍照、摄像获取证据的措施,报送交警部门,杜绝乘车安全隐患。各学校每天在学生上下学期间,安排专员或保安值守校门口,发现有超员接送学生的现象,要扣留超员学生,通知家长亲自接送。要求学校广泛宣传,使学生熟知信号灯和交警手势、交

通标志、交通标线的作用,特别强调教育未满12岁的学生不骑自行车上下学,未满16岁的学生不骑电动车上下学,坚决不乘拼装车、报废车、无牌证车、农用车、货运车、超员超载等非法运营车辆上下学。同时,教育部门和交警部门联合,设立各县市区学校交通安全举报电话,公布在德州市教育局网站,市民如发现学校交通安全隐患,可随时拨打电话举报。

医疗器械 集中整治

本报3月18日讯(记者 王乐伟 通讯员 韩学辉) 18日,记者从德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直属分局了解到,自3月中旬开始,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将在辖区内集中开展为期5个月的医疗器械“五整治”专项行动,重点整治医疗器械虚假注册申报、违规生产、非法经营、夸大宣传、使用无证产品等五种行为。

此次将重点整治虚假注册申报行为;整治违规生产行为,重点整治一次性使用输液器具、一次性使用导尿管(包)使用不符合标准的原材料生产和未按要求灭菌,避孕套未经备案擅自委托生产,血液透析用浓缩物不按标准出厂检验等行为。

另外,还将重点整治无证经营装饰性彩色平光隐形眼镜、助听器,未按要求贮存和运输体外诊断试剂等行为;整治夸大宣传行为等。

整治活动中,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,一律从快、从严、从重处理,并按法律法规规定的上限予以处罚;情节严重的,一律吊销生产经营者和产品的许可证件;涉嫌犯罪的,一律移送公安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;对存在安全隐患的产品,一律停止销售、使用,责令企业召回并监督销毁。

我在找你

相亲会 3月29日-30日

Be there or be square



报名招商热线: 15206903036 2600000 相亲QQ群: 181605318
报名地址: 董子文化街北首董子读书台西侧齐鲁晚报德州记者站
齐鲁晚报今日德州官方微信: qlwb-jrdz 微博: <http://weibo.com/qlwbjrdz>

齐鲁晚报·今日德州